

元谋县财政局文件

元财会〔2020〕9号

元谋县财政局关于转发《财政部 国家 档案局关于规范电子会计凭证 报销入账归档的通知》

各乡（镇）财政所、县级各部门、各企业：

为适应电子商务、电子政务发展，规范各类电子会计凭证的报销入账归档，现将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档案局关于印发《财政部 国家档案局关于规范电子会计凭证报销入账归档的通知》的通知（云财会〔2020〕44号）的通知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档案局关于印发财政部
国家档案局关于规范电子会计凭证报销入账归档的通知》的
通知（云财会〔2020〕44号）



元谋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5月15日印发
